

國立虎尾科技大學

112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錄取生報到注意事項

★本招生不寄發書面報到通知，獲分發錄取生不得以未收到書面通知為由，要求延遲報到時間★

一、報到方式及時間：

本校採「E-mail」或「傳真」(請擇一)辦理報到，分發錄取生填妥「報到切結書」後，請於 112 年 7 月 24 日(一)上午 10:00 前以「E-mail 或 傳真」(擇一)向本校綜合教務組辦理報到(E-mail 信件主旨請寫：「○○○○系○○○〈姓名〉甄選入學報到」例如：資訊工程系 王大明 甄選入學報到)。

(一)、E-mail：nful01@nfu.edu.tw (此信箱僅供本招生報到使用)

(二)、傳真號碼：05-6310857 或 05-6313451

本校將於 112 年 7 月 19 日(三)起(假日及最後一日除外)之上午 11:00 及下午 5:00 將分發錄取生報到情形公告於本校招生資訊網【最後一日「112 年 7 月 24 日(一)」將於中午 12:00 做最後公告】，故 E-mail 或傳真後，無須以電話查詢，請於上述公告時段先自行上網查詢，屆時如為有 E-mail 或傳真但顯示為未報到之分發錄取生，請務必至遲於 112 年 7 月 24 日(一)下午 2:00 前來電確認(05-6315105 或 05-6314790)，如因未電話確認致影響錄取及入學權益者，概由分發錄取生自行負責。

二、「報名序號」欄位如不清楚如何填寫者，亦請於 112 年 7 月 18 日(二)上午 11:00 後至本校招生資訊網查詢。

三、逾期未完成報到手續之分發錄取生，取消其分發錄取資格，分發錄取生不得異議。

四、獲分發錄取生如同時獲得 112 學年度四技二專技優甄審入學招生分發錄取資格，須擇一辦理報到。

五、已完成本校報到手續之錄取生，如欲參加 112 學年度四技二專日間部聯合登記分發或所有大專校院入學招生，請填寫簡章附錄十二「已報到分發錄取生放棄分發錄取資格聲明書」，於 112 年 7 月 24 日(一)上午 10:00 前傳真至本校教務處綜合教務組(傳真號碼：05-6310857 或 05-6313451)，並來電確認(05-6315105 或 05-6314790)本校已收到；放棄錄取資格手續完成後，不得以任何理由撤回聲明書。

六、其他未盡事宜，悉依 112 學年度四技二專甄選入學招生簡章規定辦理。

七、新生註冊：經獲本通知錄取之新生，請於 112 年 8 月中旬起務必至新生網路報到系統進行基本資料填報。新生相關資訊及新生電子資料手冊預計自 112 年 7 月起陸續更新於本校新生專區網頁，網址為：<http://eform.nfu.edu.tw>。

八、相關業務單位聯絡電話如下：

(一)招生、報到：05-6315108、6315105、6314790(綜合教務組)。

(二)註冊選課：05-6315111~6315117 共 7 線(教學業務組)。

(三)宿舍申請：05-6315132~6315133 共 2 線(生活輔導組)。

(四)學雜費繳費：05-6315212(出納組)。

(五)學雜費減免：05-6315142(課外活動指導組)。

